附件3:

镇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办理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材料名称 | 材料详细要求 | 备注 |
| （一） | 不动产登记申请书 | 原件 | 登记机构提供 |
| （二） | 申请人身份证明：1.申请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：提交法人登记证书；企业营业执照；组织机构代码证（三证合一的营 业执照除外）；2.申请人为自 然人的，提交身份证明。 | 1.法人登记证书； 2.企业营业执照； 3.组织机构代码 证；4.三证合一的 营业执照；5.有效身份证明（验原 件，交复印件）。 | 申请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，已在不动产登记机构办理不动产相关登记 业务的，不再提交：1.法人登记证；2.企业营业 执照；3.组织机构代码 证；4.三证合一的营业执 照（复印件）。 |
| （三） | 1.委托代理人申请登记的，还 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 的有效身份证明；2.个人委托 代理人申请登记，不能在现场 委托的，授权委托书应经依法 公证；3.代理境外申请人申请 登记的，授权委托书和被代理 人身份证明应经依法公证或 者认证。 | 原件 | 授权委托书要写明 委托事项和权限，除授权办理具体事务外，还包括是否代为签收文书、变更或撤回申请等。 |
| （四） | 有批准立项权的部门出具的立项、核准或备案文件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、审批单、规划定点红线图或用地规划批复、选址意见书、蓝线图、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或总平面图 | 原件 | 相关部门及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出具 |
| （五） | 不动产权籍调查表、编制有宗 地代码的宗地图、宗地界址点坐标等不动产权籍调查成果。 | 原件 | 不动产权籍调查表由登记机构提供 |